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02764
聯絡人：莊佳穎
電 話：0437061346

受文者：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55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轉知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全國反毒孝親硬筆書法比賽」
活動修正，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112年5月2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0338號函諒達。
- 二、旨揭活動原自由參賽組：全民自由發揮，修正為全民自由發揮（年齡無限制）。
- 三、若有相關疑問或需求，請逕洽活動聯絡人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同幼社發展委員會主委郭雅蕙小姐（ID:0920-938566）。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除外）、本署學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